

张庄镇 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省、济宁市的有关规定，现公布张庄镇 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、依申请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、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六部分组成，内容涵盖张庄镇 2008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

一、概述

2008 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成效：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政务公开工作机制逐步健全完善。

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涉及面广，工作量大，加强组织领导尤为关键。我镇认真贯彻落实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委、市政府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，将政务公开工作，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并保障人员和经费的投入，确保政府信息更新的及时性和信息公开的规范性。镇门户网站设立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，及时在网站上公布年度报告，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，不走过场。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成立由镇长为组长、分管党政办公室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形成一把手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格局。

（二）完善机制，加强信息公开监督

一方面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制度。为推动工作有序开展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，先后建立了保密审查、信息发布协调、社会评议等一系列符合我镇实际的信息公开制度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向法制化、规范化、经常化轨道。另一方面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监督，主动听取网民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建议和意见，受理相关投诉举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采用网络形式发布，在唐村镇外网发布公开信息，公布了党政办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机构，并拟定了详细的受理程序，发布在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，以方便群众知晓其受理程序、要求、受理机构、受理时间、受理方式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08 年度我镇没有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四、依申请信息公开收费情况

2008 年度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没有收费。

五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我镇 2008 年度，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。继续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、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，全面、及时、规范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、电子政务相结合，满足群众通过不同载体、不同渠道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。加强公开舆论宣传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；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学习培训工作，不断提升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（三）进一步抓好政府网站的建设。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全国政府网站普查工作要求，做好网站日常维护工作。